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0500202606100100100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1.1589万元,招标人为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及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渡期内,旧版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新版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执行。;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16 17:00:00到2026-06-22 23:59:59。

获取方式: 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 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 领取格式为"nmgzf\ "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 制作工具 (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08 10: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 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08 10:00:00。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网上不见面开标。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霍林郭勒市一中南街3号

联系人：张博文

电话：13304750788

邮件：13304750788@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路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滨河路33号水域蓝山小区14栋商铺13

联系人：孙国华

电话：19147157512

邮件：52605959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国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已由 霍林郭勒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2.2建设地点：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

2.3招标规模：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2.4项目计划投资：3241.95万元

2.5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5002026061001001003	标段名称	2026年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珠斯花北苑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标段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291.1589	工期（日历天）	10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共同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2）.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相应资质条件，由同一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资质等级较低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4）.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5）.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等事宜；（6）.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联合体产生的业绩作为今后各方业绩予以认可。（7）.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及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渡期内，旧版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新版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执行。

3.3其他要求：（1）人员要求：1、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为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2、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3、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需具备有效的执业资格证或岗位证书，安全员需具备有效的C类安全考核合格证。）（备注：①如投标单位当地实行人员证件电子化管理的，其人员证件扫描件中的二维码必须清晰可见，如现场无法识别导致不认可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4、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前近6个月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养老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退休返聘人员只需提供退休证明及返聘证明，入职时间不足的人员，自入职之月起算）；（2）其他要求（若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1、投标人需提供企业近三年（2022年-2024年或2023年-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如成立不足三年，则自成立之年起算起；2、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页截图）；3、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4、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5〕41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录在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https://zhujianju.tongliao.gov.cn/zjw/cxxw/list.shtml>）公示期限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投标单位自行查询，提供查询截图）；注：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5、投标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信息为准并提供网页截图）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7、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8、参与投标期间，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质量员）不得有在建项目，一经发现由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6-16 17:00 至 2026-06-22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7-08 1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霍林郭勒市一中南街3号

联 系 人：张博文

联系电话：13304750788

招标代理：内蒙古路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通辽市霍林郭勒市滨河路33号水域蓝山小区14栋商铺13

联 系 人：孙国华

联系电话：19147157512

行业监管：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霍林郭勒市一中南街3号

联 系 人：尹禹鹏

联系电话：0475-7928960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